CMSN-WN-202600779

渭南市非遗展示传习馆展示体验二期提升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采购包2）

采购人：渭南市文化艺术中心

供应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省渭南市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6-00360

签订时间：2026年 11月 23日

采购人（甲方）：渭南市文化艺术中心

供应商（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根据 渭南市非遗展示传习馆展示体验二期提升改造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1、协议书条款；

2、采购文件；

3、响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 捌拾壹万玖仟柒佰元整 ；小写 ¥819700.00 元；其中服务占：大写肆拾柒万零玖拾元整，小写 ¥470090.00 元，税率 6% ；货物占：大写叁拾肆万玖仟陆百壹拾元整，小写 ¥349610.00 元，税率 13% 。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二）合同总价款是指完成本次工作所有内容，费用包括软件开发费、设备购置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人工费、材料费和税金以及

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三）合同价款一次包死，不受政策、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价款的支付：银行转账。

（二）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项目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三）乙方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城南科技支行

开户账号：370002481920000534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四）履约保证金

1. 供应商应于本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可通过银行转账、银行保函、履约保险保单、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3. 履约保证金仅用于担保乙方全面、合格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

4. 本项目全部履约完成、最终验收合格且无遗留问题的，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

5. 若乙方存在违约情形，甲方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合同约定，扣减或没收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损失的，乙方另行补足。

四、服务具体指标

（1）服务内容

配置二楼楼梯拐角及馆内数字化体验传习系统。包括（1）非遗互动沙盘；（2）戏曲聆音阁；（3）沉浸式戏台；（4）AI 非遗智慧问答；（5）渭南非遗数据库；（6）展品二维码等内容。

（2）合同履约期限

60 日历天。

（3）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硬件产品质保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提供免费人工、售后服务热线），采购范围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确保系统稳定可靠地长期运行，保证 7×24 小时连续正常运行因系统升级暂停的时间小于 2 天。

五、技术资料

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供完成项目的有关服务资料。

2.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需要，无条件提供本项目各类对接端口数据及服务，及时（24 小时内）解决系统故障。

3.没有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由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或资料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供应商保证上述软件独立开发完成，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且保证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

六、技术情报的保密

1.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商定，供应商取得的所有原始技术资料在工作结束后交还采购人，供应商不得对外泄露。

2.相关资料涉及国家秘密的，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及有

关保密规定，履行有关保密程序，供应商涉密人员上岗应当经过保密教育培训，掌握保密知识技能，签订保密承诺书，严格遵守保密规章制度，不得泄露国家秘密。

七、转让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项目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2.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八、验 收

1.乙方应确保按照本项目要求的质量和时间完成各项工作；

2.符合国家相关项目管理规定及行业“合格”标准。

3.所有软件及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软件兼容性良好、性能稳定，设备运行正常，使用3个工作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

4.验收合格的，采购人应向成交供应商出具履约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采购人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采购人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6.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7.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7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九、采购人的权利及义务

（一）采购人的权利

1. 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采购人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采购人认定供应商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采购人的义务

1.采购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2.采购人对供应商的生产运行状态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十、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

（一）供应商的权利

1.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

2.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二）供应商的义务

1.供应商必须按合同约定内容和标准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2.供应商对本合同委托范围内的技术服务的完整性以及内容负责；

3.供应商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施工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4.供应商负责解决所需要的工作条件及相应的工作配合，如场地的使用、水电提供、供应商工作人员出入等事宜等。

5.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合同及响应文件的要求，合理安排提供服务的进度、高效、及时的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内容；

6.如因不可抗力，如恶劣气候或灾害、国家行为等导致服务内容不能如期完成的，供应商应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7.技术培训要求：①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详细易懂的安装、运行、操作等技术文件，包括安装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等；②技术培训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③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系统操作培训、系统维护管理培训等。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十一、质量标准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十二、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因未及时向供应商提供项目启动所需资料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1日则本合同服务周期限延长1日，以此类推；因资料真实性给供应商造成损失和产生相关连带责任时，采购人除按供应商要求进行赔偿外还需承担因连带责任产生的所有责任。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二）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工期延误（自然灾害、疫情等不可抗力除外），采购人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按每日3‰合同价款扣除违约金，此违约以30日为限；若采购人未按约定时间付款，则供应商有权按每日3‰合同价款收取违约金。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五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两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3.附件作为本合同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渭南市文化艺术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渭南行

银行账号：103230615933

日　期：2026年11月23日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信达小区支安城南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3700024819200005348

日　期：2026年11月23日